

耕食农禅文化园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

建设单位：湖南省株洲市荷塘区仙庾镇黄陂田村村民委员会

编制单位：中铭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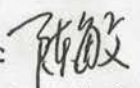
2023 年 3 月



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

编号:

项目名称	耕食农禅文化园项目		
建设地点	株洲市荷塘区仙庾镇黄陂田村。中心坐标：东经 113.24634°，北纬 27.93243°		
区域评估情况	无		
	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报告审批机关、文号和时间：		
水土保持方案公开情况	公示网站：水土保持公示网 http://yanshou100.com/item_detail.html?id=181578		
	起止时间：2023 年 2 月 16 日 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		
	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：无		
生产建设单位	名称：湖南省株洲市荷塘区仙庾镇黄陂田村村民委员会		
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544302027389960274		
	地址：湖南省株洲市荷塘区仙庾镇黄陂田村新建组、团结组		
	电子信箱：		
	法人代表：汤建红		联系电话：/
	授权经办人姓名：方总		联系电话：18975323990
证件类型及号码：身份证/			

生产建设 单位承诺 内容	1. 已经知晓并将认真履行水土保持各项法定义务。 2. 所填写的信息真实、完整、准确；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技术标准的要求。 3. 严格执行水土保持“三同时”制度，按照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，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，有效防治项目建设中的水土流失；项目投产使用前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报备。 4. 依法依规按时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。 5. 积极配合水土保持监督检查。 6. 愿意承担作出不实承诺或者未履行承诺的法律责任和失信责任。 7. 其他需承诺的事项： 法人代表（签字）： 生产建设单位（盖章）： 2023年3月17日
审批部门 许可决定	上述承诺以及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，材料完整、格式符合规定要求，准予许可。 生产建设单位应依法依规足额缴纳 水土保持补偿费37231.70元。 经办人： 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审批部门（盖章） 2023年3月20日

备注：1. 本表除编号、许可决定部分外，均由生产建设单位填写。

2. 本表“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”因内容较多填写不下时，另附页填写。

3. 本表“生产建设单位承诺内容”和“审批部门许可决定”不可分割，分割无效。

4. 本表一式3份，生产建设单位、水行政主管部门（或者其他审批部门）、监督检查部门各执1份。